

商务部 2021 年规章立法计划

商务部 2021 年规章立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，着力提高立法质量和工作效率，为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，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坚实有力的法制保障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加强内贸流通制度建设(5 项)

为加强商务领域标准化工作，完善标准管理制度，修订《商务领域标准化管理办法(试行)》(市场建设司)；为防范资金风险，修订《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(试行)》(市场建设司)；为保护环境、节约资源，制订《商务领域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、回收管理办法》(流通发展司)；为进一步适应当前二手车市场发展形势和管理体制改革需要，修订《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》(消费促进司)；为加强机动车报废管理，促进循环经济发展，修订《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》(消费促进司)。

二、完善贸易救济规则(5 项)

为不断完善我国贸易救济规则，满足形势发展需要及世贸规则要求，制订《反倾销期终复审规则》；制订《反倾销价格承诺规则》；制订《反倾销新出口商复审规则》；制订《保障措施调查听证会

规则》；合并修订《反倾销调查信息披露暂行规则》《产业损害调查信息查阅与信息披露规定》和《反倾销调查公开信息查阅暂行规则》(均为贸易救济局)。

三、完善外商投资制度(1项)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》及其实施条例,按照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,修订《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》,放宽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限制,创新监管方式(外资司)。

根据《规章制定程序条例》规定,立法计划在执行中,也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。

附件：商务部 2021 年规章立法计划项目一览表

附 件

商务部 2021 年规章立法计划项目一览表

序号	规章名称	类别	负责司局
1	商务领域标准化管理办法(试行)	修订	市场建设司
2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(试行)	修订	市场建设司
3	商务领域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、回收管理办法	制订	流通发展司
4	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	修订	消费促进司
5	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	修订	消费促进司
6	反倾销期终复审规则	制订	贸易救济局
7	反倾销价格承诺规则	制订	贸易救济局
8	反倾销新出口商复审规则	制订	贸易救济局
9	保障措施调查听证会规则	制订	贸易救济局
10	合并修订《反倾销调查信息披露暂行规则》 《产业损害调查信息查阅与信息披露规定》 《反倾销调查公开信息查阅暂行规则》	修订	贸易救济局
11	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	修订	外资司